

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补选于洪泽、易定友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同时，公司已于2019年12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张鹏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为保持公司平稳运作，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，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，公司同日在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芷泉段231号成都东方广场假日酒店2F会议室月桂厅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

2、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张鹏作为会议的主持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监事会。

3、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选举于洪泽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8 日